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南京星纳赫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收到公司股东南京星纳赫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星纳赫源”）的《减持意向函》。持本公司股份 6,16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5.06%）的股东南京星纳赫源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15 个交易日届满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结合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09,305 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0.5%）。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名称：南京星纳赫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星纳赫源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6,16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约 5.0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减持计划相关情况
 - 1、减持原因：南京星纳赫源自身资金安排需求。
 - 2、股份来源：通过协议受让获得的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609,305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15 个交易日届满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结合方式。

6、价格区间：本次减持未设置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二）本次南京星纳赫源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南京星纳赫源在《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中承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方和受让方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星纳赫源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南京星纳赫源将根据市场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南京星纳赫源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星纳赫源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理性投资。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在南京星纳赫源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南京星纳赫源出具的《减持意向函》。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4日